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（如果是，提供）

本公司吉林省赛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吉林省赛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吉林建筑大学（单位名称）的高质量发展-公服建设-公共楼宇室内维修项目（包2：吉林建筑大学修缮工程服务类项目）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高质量发展-公服建设-公共楼宇室内维修项目（包2：吉林建筑大学修缮工程服务类项目）（二次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吉林省赛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9人，营业收入为404.331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49.023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签章）：吉林省赛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6月04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